

成人休閒行為受到許多因素的影響，有一些研究中指出，社經地位和休閒之間的關係（Havighurst, 1957; Andrews, et al., 1973）；有些研究則指出居住地區和休閒之間的關係（Murray, 1974）；家庭也在休閒行為形成中扮演重要角色（Calson, 1979）。

伍、青少年的休閒行為實證研究

有關青少年休閒行為研究，中外實證研究大抵可以分為兩大類：一類是青少年休閒活動的類別，一類是影響青少年休閒活動的因素或青少年休閒行為與其他因素之間互動關係的探討。

以下茲以國外和國內研究成果為分類，簡要探討有關青少年休閒認知、休閒態度與休閒行為的研究文獻。

早期 Witt(1971) 以美國中西部的1500位高中為對象，針對他們的休閒活動的參與頻率，分析出四種不同的青少年休閒活動類別，它們分別是：運動型、戶外/大自然活動型、青年/社會型、以及風尚型。

Noe 和 Elofson (1976) 以美國喬治亞州首府亞特蘭大的高中生（九至十二年級學生）為對象，以因素分析撮取成就與反抗兩個截然相對的因素，所謂成就因素是青少年在休閒活動中不但獲得自我肯定，同時也獲得別人的尊敬；而反抗因素則是在缺乏覺知自由的情形下，無法在活動的參與中獲得任何的快樂愉悅，而產生反抗的心理反應。

Florian 和 Har-Evan (1984) 對猶太及阿拉伯青少年休閒活動的文化差異性研究，發現此二民族青少年的休閒活動參與大概可以分為：有組織的課後活動、沒有組織的戶外活動、家中個人活動、以及公眾或娛樂性活動等四種不同型態，而且因為民族不同而在休閒活動參與上也有顯著差異。

Glancy、Willits、與 Farrell (1986) 以長期縱貫研究法觀察青少年休閒活動，找出六項因素：社交型活動、能夠表現自我能力的社會活動（如合唱團、交響樂團等）、有規律性的獨自活動（

如賞鳥、研究礦物等)、一般常識、結交異性活動、以及以家庭為主的戶外遊憩。

Kleiber、Larson、與 Csikszentmihalyi (1986) 研究美國中西部郊區高中生的休閒活動，發現可以分為兩大類：第一類是鬆弛性的休閒活動；第二類是轉換型的休閒活動 (transitional activities)，提供個人在休閒過程所獲得主觀經驗，藉以聯結成人後的休閒活動，如運動、藝術、嗜好等。

Ellis 和 Rademacher (1987) 也提出休閒活動可劃分為三種或五種類似的類別，若分為三種類別則可分為：鬆弛性活動、轉換 / 表現性活動、學習活動；若分為五種類別則可分為：休息、轉換 / 表現型活動、學習活動、幻想型活動、以及社交型活動。而他們認為五種類別的分法較符合青少年的發展過程，較能反映青少年成長過程的複雜性和需要學習社會經驗的特性。

Smith (1987) 長期縱貫研究蘇格蘭青少年休閒行為，發現青少年在十一二歲時逐漸強調同儕的社會關係，十三四歲時異性成為休閒活動興趣的主要來源，十五六歲時異性已成為青少年的重要休閒來源。Rekers 等人 (1988) 以高中生為對象，發現在一百三十餘項休閒活動，可以分為幾種不同的因素：體力活動、心智活動、幻想遊戲、女性活動、被動坐著等。

Caldwell、Smith、與 Weissinger (1992) 探討青少年的休閒體驗，結果共撮取了四個因素：挑戰性的、令人厭煩的、令人焦慮的、以及休閒資訊的覺知等。

Bergin (1992) 探討青少年休閒活動與學業成績之間的互動關係，以 159 位高中生為對象，發現高中生的休閒活動、內在學習動機與學業成績具有密切關係，但是與休閒有關的動機卻對學業成績只有中度的預測力。

國內最早研究休閒行為者，常採取主觀分類方法來歸類，譬如宗亮東和張慶凱(民55)將休閒活動主觀分為：學術性、藝術性、康樂性、閒逸性等四種。黃振球(民59)亦採主觀方法將休閒行為分為智識性、體育性、藝術性、作業性、服務性等類別。李鍾元(民73)則分為社交、文化、體育、郊遊四類。

至於國內有關青少年休閒活動的實證研究也不少，茲簡要述敘如下：

文崇一(民70)以因素分析法將休閒活動分為：知識性、社交性、運動性、玩樂性、以及消遣性等類別。

黃郁宜(民73)以台北市都會地區303位國中生為對象，研究他們在學期間的休閒活動，結果可分為康樂性、藝文性、社交性、體育性等幾種不同的類型。黃文真(民74)的對台北市國中生的休閒活動，也有相同的歸類。

黃嘉宗(民75)以高雄都會地區的高職學生為對象，依因素分析分為以下幾種類型：遊樂型、運動型、消遣型、陶冶型、以及美術型。

游家政(民76)針對台北縣市國民小學兒童校外的休閒活動研究，把它們分為體育性、藝文性、社交性、和康樂性等四種。

陸光(民76)探討我國青年休閒活動與輔導工作，指出我國青少年最常從事的休閒活動分別是：聽音樂、看電視、閱讀、聊天、唱歌、收集嗜好品等。而最喜歡從事的休閒活動則是：打球、聽音樂、閱讀、旅行、看電影、登山露營等。

林東泰和楊國賜(民77)在「國民文化與休閒喜好調查」，研究成人及青少年的休閒行為發現，國人休閒型態可分為資訊性休閒活動、自我學習性休閒活動、舒解壓力型的休閒活動、娛樂性的感官休閒活動、社區性的社群活動、以及增進親友情感的活動等幾類。

陸光(民79)在「青年休閒活動的內涵」，把青少年的休閒活動分為以下幾類：新潮遊樂、靜態欣賞、自我表現、社服活動、新知學習、體能活動、以及閒情逸趣等。該研究發現，青少年最喜歡而且實際參與的休閒活動是閒情逸趣類的活動，其次是體能活動、靜態欣賞、新知學習、自我表現等。

黃中科(民79)以台中都會青少年為研究對象，發現都會地區青少年於平時或例假日，通常以消遣性或體能性的休閒活動為主，在寒暑假則以社交性休閒活動為主。

關於休閒與工作之間的可能對立關係，近年來國內也有學者展開理論性或實證研究(宋明順，民79；陳彰儀，民78；林東泰，民81b)，可惜對於青少年的休閒與讀書之間是否存有對立關係，則似乎尚無實證研究。

有關休閒需求和休閒體驗的研究，也是國內近幾年來休閒教育者所關注的研究題材(陳彰儀，民78；林東泰，民81a，民81b)。

第三章 研究方法

壹、研究架構

根據前述研究目的，本研究係以台北都會地區成人與青少年的休閒認知與態度為重點，而從社會科學角度來看，吾人可以理解個人的人口特質將對個人的休閒認知與態度具有影響作用，所以本研究基本上認為一個人的人口特質會影響他的休閒認知，進而透過他的休閒認知去影響他的休閒態度，而且更進一步影響他的休閒行為。同時，我們也可以深切理解到我國整個社會情境(context)---包括文化的、歷史的、社會的、經濟的等組構而成的休閒文化也會影響一個人的休閒認知與態度甚至休閒行為，當然當前社會所提供的休閒環境本身就深刻影響了我們的休閒認知、休閒態度、以及休閒行為。

所以，依據以上這些理念，若想要全方位地探究國人的休閒行為，應該按照以下研究架構逐一深入探究我國休閒文化對國人休閒認知和休閒態度的影響，以及當前都會地區休閒設施對成人和青少年可能產生的在認知與態度上的影響，最後才是這些諸多的「前項」與「中介變項」，對休閒行為這個「後項」的作用，如下圖一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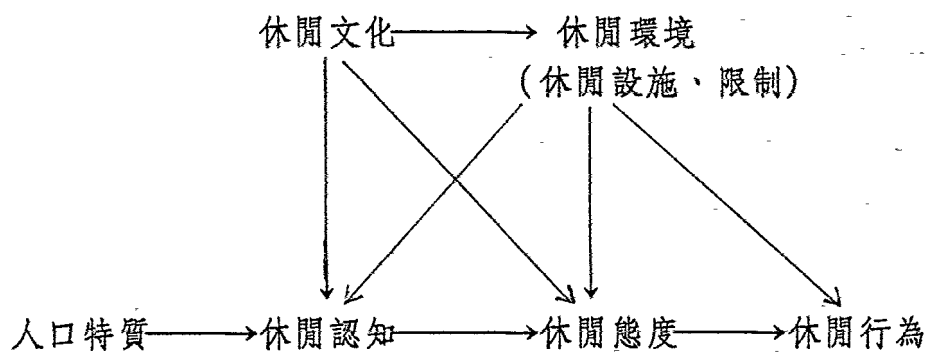


圖1：我國休閒行為研究的基本研究架構